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日間部土木工程系設置輔系課程科目及審查標準表

105 年 10 月 04 日土木系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05 年 11 月 08 日土木系系務會議通過

系組別	土木工程系	
可選讀系列	符合本校學生修讀輔系辦法之規定者	
輔系課程	必修科目	工程靜力學、材料力學
	必修學分數	7 學分
	選修科目	測量學(一上)、結構學(一)、鋼筋混凝土(一)、土壤力學、流體力學、基礎工程、工程管理、水文學、環境工程
	選修學分數	13 學分
	最低修習學分總數	20 學分
備註	1.必修科目在原本系已修者，得以選修科目學分補足之。 2.修習本表未列之科目，如為本系所開設之課程，並經系主任同意後，得列為選修科目。	
聯絡人姓名 電話 E-mail	李佳容 27712171 轉 2613 f10907@ntut.edu.tw	